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900.35—1998
neq IEC 50(426):1990

电工术语 爆炸性环境用电气设备

Electrotechnical terminology
Electrical apparatus for explosive atmospheres

1998-03-20 发布

1998-12-01 实施

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IEC 前言	II
IEC 序言	III
1 范围	1
2 一般术语	1
3 物理现象和化学现象	1
4 危险区域和区	2
5 电气设备结构	3
6 电气设备的试验	4
7 隔爆型电气设备	4
8 充砂型电气设备	5
9 增安型电气设备	5
10 正压型电气设备	5
11 油浸型电气设备	6
12 本质安全型电气设备及其关联电气设备	6
汉语索引	7
英文索引	9

前 言

本标准非等效采用国际电工委员会(IEC)50《国际电工词汇》第426章:爆炸性环境用电气设备(1990年第1版)对GB 2900. 35—83标准进行修订的。

本标准在非等效采用IEC 50(426):1990第1版的基础上增加了18条术语,增加的内容都是原GB 2900. 35—83标准中有必要保留的技术术语,从而提高了标准的完整性和可操作性。

本标准在技术方面与GB 2900. 35—83相比,主要变动有电气设备的隔爆型电气设备;充砂型电气设备;物理现象和化学现象等;减少的内容有电气设备的结构,电气设备的运行和隔爆外壳等章节内的术语共37条;取消了电气设备的证书一章;增加的内容有型式试验、常规试验,“ia”和“ib”等级等术语共10条。

本标准由机械工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防爆电气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由机械工业部南阳防爆电气研究所等单位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项云林、朱松源、王培德、郑琦、张长顺、荣荣敏。

本标准于1983年8月首次发布,1992年12月第1次修订。

本标准从实施之日起,同时代替GB 2900. 35—83。

本标准委托全国防爆电气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。